

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上午 9:00 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多功能会议厅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公司高管人员及部分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周汽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、薪酬与考核、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、薪酬与考核、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临 2021-05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关于 2021 年 1-6 月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 1-6 月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号：临 2021-055）。

四、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《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临 2021-056）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8月25日